



监测报告

(Test Report)

报告编号:KYFD-202402-SZ039

项目名称: 杨凌新华水务有限公司地表水(进厂水)水质监测
委托单位: 杨凌新华水务有限公司
报告日期: 二〇二四年二月二十九日

陕西科仪阳光检测技术服务有限公司
Shaanxi Keyi Sunshine Test Services Co.,Ltd



陕西科仪阳光检测技术有限公司

声明事项

- 1.报告封面及监测数据无本公司检验检测专用章无效，报告无骑缝章无效。
- 2.报告无报告编写人、校核人、审核人、签发人签字无效，报告涂改无效。
- 3.未经本公司书面同意，本报告及数据不得用于商品广告等宣传活动。
- 4.本报告中监测结果仅对本次所采集样品负责；对不可复现的监测项目，本次监测结果仅对监测所代表的时间和空间负责。
- 5.如被测单位对本报告数据有异议，应于收到报告之日起七个工作日内向本公司提出书面申诉，逾期不予受理。但对于一些不可重复的监测项目，本公司概不受理。
- 6.未经本公司批准，不得复制（全文复制除外）本报告。

地址：陕西省西安市沣东新城石化大道西段 106 号沣东科技产业园 35 号楼第 6 层

联系电话：029-89503966

邮政编码：710000

监测报告



科仪阳光检测
KYST

KYFD-202402-SZ039

第 1 页 共 4 页

项目名称	杨凌新华水务有限公司地表水（进厂水）水质监测		委托协议代码	0265
委托单位	杨凌新华水务有限公司			
委托单位地址	陕西省杨凌示范区有邠路 1 号			
联系人	王党辉	联系电话	13571950136	
样品来源	现场采样			
采样日期	2024 年 02 月 22 日	分析日期	2024 年 02 月 22 日至 02 月 28 日	
现场监测人员	史永刚、何帆	分析人员	徐梦婷、高广林、张梅芳、叶海洋、铁梅、赵姣、孙凯凯、史康婷、陈冰怡、马梦乐	
监测性质	委托检测	样品类别	地表水	
监测项目	水温、pH 值、溶解氧、高锰酸盐指数、化学需氧量、五日生化需氧量、氨氮、总磷、总氮、氟化物、硫酸盐、氯化物、硝酸盐、氰化物、挥发酚、石油类、硫化物、汞、铜、锌、硒、砷、镉、铅、铁、锰、铬（六价）、阴离子表面活性剂、粪大肠菌群			
监测点位/频次	点位：四水厂加药间布设 1 个监测点位 频次：1 次/天，监测 1 天			
监测依据	《水质 采样技术指导》（HJ 494-2009）			
评价依据	《地表水环境质量标准》（GB 3838-2002）			
质控措施	空白样、平行样、加标回收、对照试验、标准曲线校准	质控结果	合格	
监测方法及来源				
分析项目	监测方法/依据	检出限 (mg/L)	分析仪器型号/编号/检定 (校准) 有效期	
pH 值 (无量纲)	水质 pH 值的测定 电极法 HJ 1147-2020	/	便携式多参数分析仪 /PH-162	
水温 (°C)	水质 水温的测定 温度计或颠倒温度计 测定法 GB/T 13195-1991	/	(-6~40) °C 水温表 /QJ-519/2024.09.19	
溶解氧	水质 溶解氧的测定 电化学探头法 HJ 506-2009	/	MP516 溶解氧测量仪 /HJ-185/2024.03.21	
高锰酸盐指数	水质 高锰酸盐的测定 GB/T 11892-1989	0.5	50mL 四氟滴定管 (棕) /QJ-601/2025.07.14	
化学需氧量	水质 化学需氧量的测定 重铬 酸盐法 HJ 828-2017	4		

监测报告



科仪阳光检测
K Y S T

KYFD-202402-SZ039

第 2 页 共 4 页

五日生化需氧量	水质 五日生化需氧量(BOD ₅)的测定 稀释与接种法 HJ 505-2009	0.5	MP516溶解氧测量仪 /HJ-185/2024.03.21 BPS-100CL恒温恒湿箱 /FZ-365/2024.03.21
氨氮(以N计)	水质 氨氮的测定 纳氏试剂分光光度法 HJ 535-2009	0.025	UV5紫外可见分光光度计 /GP-024/2024.03.21
总磷(以P计)	水质 总磷的测定 钼酸铵分光光度法 GB/T 11893-1989	0.01	
总氮(以N计)	水质 总氮的测定 碱性过硫酸钾消解紫外分光光度法 HJ 636-2012	0.05	
氟化物(以F ⁻ 计)	水质 无机阴离子(F ⁻ 、Cl ⁻ 、NO ₂ ⁻ 、Br ⁻ 、NO ₃ ⁻ 、PO ₄ ³⁻ 、SO ₃ ²⁻ 、SO ₄ ²⁻)的测定 离子色谱法 HJ 84-2016	0.006	881 Compact IC pro离子色谱仪/SP-020/2024.05.13
硫酸盐(以SO ₄ ²⁻ 计)		0.018	
氯化物(以Cl ⁻ 计)		0.007	
硝酸盐(以NO ₃ ⁻ 计)		0.016	
氰化物	水质 氰化物的测定 容量法和分光光度法 HJ 484-2009	0.004	UV5紫外可见分光光度计 /GP-024/2024.03.21
挥发酚	水质 挥发酚的测定 4-氨基安替比林分光光度法 HJ 503-2009	0.0003	
石油类	水质 石油类的测定 紫外分光光度法 HJ 970-2018	0.01	
硫化物	水质 硫化物的测定 亚甲基蓝分光光度法 HJ 1226-2021	0.01	
汞(μg/L)	水质 汞、砷、硒、铋和锑的测定 原子荧光法 HJ 694-2014	0.04	
铜(μg/L)	水质 65种元素的测定 电感耦合等离子体质谱法 HJ 700-2014	0.08	iCAP Q四级杆电感耦合等离子体质谱仪 (ICP-MS) /GP-029/2024.05.15
锌(μg/L)		0.67	
硒(μg/L)		0.41	
砷(μg/L)		0.12	
镉(μg/L)		0.05	
铅(μg/L)		0.09	

监测报告



科仪阳光检测
KYST

KYFD-202402-SZ039

第 3 页 共 4 页

铁($\mu\text{g/L}$)	水质 65种元素的测定 电感耦合等离子体质谱法 HJ 700-2014	0.82	iCAP Q四级杆电感耦合等离子体质谱仪 (ICP-MS) /GP-029/2024.05.15
锰($\mu\text{g/L}$)		0.12	
铬(六价)	水质 六价铬的测定 二苯碳酰二肼分光光度法 GB/T 7467-1987	0.004	UV5紫外可见分光光度计 /GP-024/2024.03.21
阴离子表面活性剂	水质 阴离子表面活性剂的测定 亚甲蓝分光光度法 GB/T 7494-1987	0.05	V1800可见分光光度计 /GP-055/2024.10.31
粪大肠菌群 (MPN/L)	水质 粪大肠菌群的测定 多管发酵法 HJ 347.2-2018	20	SPX-150BIII生化培养箱 /SW-079/2024.03.21 JC-50B生化培养箱 /SW-086/2024.03.21

监测结果 (2024年02月22日)

单位: mg/L

监测点位	分析项目	采样时间及编号		标准限值
		15:00	240265DB0101	
四水厂加药间	pH 值 (无量纲)	8.0		6~9
	水温 ($^{\circ}\text{C}$)	5.5		/
	溶解氧	6.14		≥ 6
	高锰酸盐指数	1.4		≤ 4
	化学需氧量	6		≤ 15
	五日生化需氧量	ND(0.5)		≤ 3
	氨氮 (以N计)	0.198		≤ 0.5
	总磷 (以P计)	0.03		≤ 0.025
	总氮(以N计)	3.52		≤ 0.5
	氟化物(以 F^- 计)	0.263		≤ 1.0
	硫酸盐 (以 SO_4^{2-} 计)	13.0		250
	氯化物(以 Cl^- 计)	2.30		250
	硝酸盐(以N计)	2.69		10
	氰化物	ND (0.004)		≤ 0.05
挥发酚	ND (0.0003)		≤ 0.002	

用章
9471

监测报告



科仪阳光检测
KYST

KYFD-202402-SZ039

第 4 页 共 4 页

四水厂加药间	石油类	ND (0.01)	≤0.05
	硫化物	ND (0.01)	≤0.1
	汞	ND (0.04×10 ⁻³)	≤0.00005
	铜	0.97×10 ⁻³	≤1.0
	锌	0.84×10 ⁻³	≤1.0
	硒	0.71×10 ⁻³	≤0.01
	砷	0.65×10 ⁻³	≤0.05
	镉	ND (0.05×10 ⁻³)	≤0.005
	铅	ND (0.09×10 ⁻³)	≤0.01
	铁	23.5×10 ⁻³	0.3
	锰	0.54×10 ⁻³	0.1
	铬 (六价)	ND (0.004)	≤0.05
	阴离子表面活性剂	ND (0.05)	≤0.2
	粪大肠菌群 (个/L)	4.3×10 ³	≤2000
水位信息			
监测点位	经纬度	表观描述	
四水厂加药间	E108.015015°,N34.287460°	无色、无异味、透明、无浮油	
结果评价	四水厂加药间监测结果除水温无限值, 总磷、总氮、粪大肠菌群不符合外, 其余监测结果均符合《地表水环境质量标准》(GB 3838-2002)表1 II类和表2限值要求。		
备注	1、本次监测项目、点位及频次按委托方要求进行; 2、本次监测结果仅对本次监测点位所采集的样品有效; 3、“ND (X)”: ND 表示未检出, 括号内 X 为方法检出限; 4、本报告中的结果评价所涉及的相关标准均由委托方提供。		

编制人: 王

校核人: 杨海文

审核人: 王

签发人: 王

2024年2月9日

2024年2月29日

2024年2月29日

2024年2月9日

